

国家物资储备局天津办事处2010年公务员面试公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7/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7_89_A9_E8_c26_647796.htm 国家物资储备局天津

办事处2010年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工作将于3月4日在天津进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一、面试人员名单 姓名 准考证号 笔试成绩最低分数线 职位代码

张春晓 493137067718 114.6

0501493001 李文进 493146012819 114.6 0501493001 秦莹

493170560422 114.6 0501493001 安景红 493139452106 114.6

0501493001 周洁 493139060211 114.6 0501493001 白新园

493137050717 105.8 0501493002 申丽华 493141035009 105.8

0501493002 李莉 493112051216 105.8 0501493002 李昊

493142085821 105.8 0501493002 荣晓雯 493112033219 105.8

0501493002 二、面试时间、地点 1.面试时间：2010年3月4日

财基处职位的面试于当日上午9：00开始，物管经营指导处职位的面试于下午1：30开始。请上午面试的考生于当日8：30

、下午面试的考生于当日13：00前到面试地点报到。 2.面试

地点：国家物资储备局天津办事处第一会议室 地址：天津市

和平区福安大街万兆科贸产业大厦A座6层 乘车路线：从天津

火车站可乘坐806路，832路，961路（A站台）到南门外大

街下车，对面就是万兆科贸产业大厦。 3.联系人：李培刚 李

倩 联系电话：022-27233209 022-27233218 三、面试确认 1.请参

加面试的考生于2月28日前发送E-mail到tjbrenbaochu@163.com

进行确认，信件标题格式：“***(姓名)面试确认”；信件正

文请注明：姓名、身份证号、准考证号、公共科目笔试成绩

，并提供2个以上有效通讯方式。 2.考生请务必携带以下

材料于3月2日3月3日到面试地点进行资格复审：（1）、应届毕业生：身份证原件，学生证原件，公共科目笔试准考证原件，报名推荐表原件（所在学校盖章），报名登记表原件，其他证明材料（报名登记表中填写的英语等级证书、计算机等级证书、荣誉证书等原件及复印件），中共党员证明材料（需加盖公章），近期一寸正面彩色免冠照片4张。（2）、社会在职考生：身份证原件，工作证原件（如单位未制发工作证，请单位在同意报考的证明中予以说明），公共科目笔试准考证原件，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原件，报名登记表原件，其他证明材料（报名登记表中填写的英语等级证书、计算机等级证书、荣誉证书等原件及复印件），中共党员证明材料（需加盖公章），近期一寸正面彩色免冠照片4张。不能来参加资格复审者或在资格复审中，缺少上述材料者原则上不得参加面试。凡有关材料主要信息不实、影响审查结果的，报国家物资储备局后取消该考生参加面试的资格（对于在职考生，开具所在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确有困难的，必须在考察和体检时提供）。

四、体检和考察
面试人数达到录用计划3倍（含3倍）的，面试后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确定体检和考察人选；少于3倍时，考生面试成绩达到当天面试考官组面试的所有人员的平均分的，按考生的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确定体检和考察人选。综合成绩的计算方法为：公共科目笔试总成绩（换算成百分制）占50%，面试成绩占50%。体检人数和考察人数与录用计划比例为1：1，体检和考察时间地点另行通知，费用由我办承担。

五、其他注意事项（1）截止面试当天上午8：50，下午1：20，没有进入候考室的考生，取消面试资格。（2）考生面试期

间产生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